

证券代码：002122

证券简称：汇洲智能

公告编号：2025-041

汇洲智能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及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增持公司股份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汇洲智能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杭州和达四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及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基于对公司目前主营业务机床板块、大模型数据服务和投资业务未来发展前景以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拟于 2025 年 5 月 1 日~2025 年 11 月 1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等方式，合计拟增持公司股份的总金额不低于 2,920 万元（含）。本增持计划的增持主体及承诺的增持金额如下：

增持主体	身份或职务	拟增持金额（万元）
杭州和达四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不低于 2,500 万元（含）且不超过 5,000 万元（含）
武剑飞	董事长、总经理	不低于 150 万元（含）且不超过 300 万元（含）
吴昌霞	董事	不低于 30 万元（含）且不超过 60 万元（含）
姜学谦	董事	不低于 30 万元（含）且不超过 60 万元（含）
孙斌	董事	不低于 30 万元（含）且不超过 60 万元（含）
苏丽	董事	不低于 30 万元（含）且不超过 60 万元（含）
侯雪峰	副总经理	不低于 30 万元（含）且不超过 60 万元（含）
孙伟	副总经理	不低于 30 万元（含）且不超过 60 万元（含）
王俊峰	副总经理	不低于 30 万元（含）且不超过 60 万元（含）
武宁	董事会秘书	不低于 30 万元（含）且不超过

		60 万元（含）
陈莹莹	财务总监	不低于 30 万元（含）且不超过 60 万元（含）

以上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6 日发布《关于控股股东及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二、增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

截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本次增持计划时间即将过半。各增持主体增持公司股份的具体明细如下：

姓名	增持前持股情况		本次增持情况				增持后持股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增持数量（股）	增持比例（%）	增持金额（元）	增持方式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杭州和达四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0	0	0	0	0	/	0	0
武剑飞	8,784,600	0.4389	0	0	0	/	8,784,600	0.4389
吴昌霞	1,200,000	0.0600	0	0	0	/	1,200,000	0.0600
姜学谦	1,998,000	0.0998	78,000	0.003897	300,300	集中竞价	2,076,000	0.1037
孙斌	0	0	74,000	0.003697	301,180		74,000	0.003697
苏丽	0	0	73,700	0.003682	300,727		73,700	0.003682
侯	999,000	0.0499	0	0	0	/	999,000	0.0499

雪峰								
孙伟	876,800	0.0438	77,000	0.003847	300,300	集中 竞价	953,800	0.0477
王俊峰	1,066,800	0.0533	80,000	0.003997	307,200		1,146,800	0.0573
武宁	498,600	0.0249	79,000	0.003947	308,890		577,600	0.0289
陈莹莹	1,373,150	0.0686	0	0	0	/	1,373,150	0.0686

以上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9 日、2025 年 5 月 10 日、2025 年 5 月 14 日分别披露的《关于增持股份计划的进展公告》、《关于股份增持计划的进展公告（二）》、《关于股份增持计划的进展公告（三）》。

公司部分增持主体尚未增持公司股份，主要系本次增持计划未安排具体的实施进度，均由增持主体择机实施增持。由于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尚未完成增持承诺的增持主体将继续按照既定增持计划增持公司股份。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风险因素而导致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完毕的风险，如本次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相关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2、本次增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股票买卖敏感期、内幕交易及短线交易等相关规定。

4、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汇洲智能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8 月 1 日